

XING YU MEI



性与美

劳伦斯散文选

性与美

劳伦斯散文选

(英) D.H. 劳伦斯 著

于红远 译



知识出版社·上海

(沪)新登字 402 号

Selected Essays

D. H. Lawrence

Penguin Books Ltd, Middlesex, England, 1965

本书根据英国企鹅图书出版公司1965年版选译

性 与 美

——劳伦斯散文选

【英】D. H. 劳伦斯 著

于红远 译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沪 版)

上海古北路 650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常熟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048毫米 1/32 印张 9 插页 2 字数 194,000

1989年12月第1版 1992年4月第3次印刷

印数 15,001-25,000

ISBN 7-5015-5413-7/I·10

定价: 3.95 元

译者序

D. H. 劳伦斯(David Herbert Lawrence, 1885~1930)这个名字在六七十年前的英伦曾闹得满城风雨,近年来又在中国这片土地上被渲染得沸沸扬扬,一时间从肃穆的学术讨论会会堂到街头路边的个体书摊,一股“劳伦斯热”正在形成。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在劳伦斯的知名度越来越高的同时,他的作品本身及其思想体系的完整内涵却仍然不为大多数读者所了解,劳伦斯始终未能摆脱那种人为的朦胧性和神秘感。这种情况并不少见。一个著名作家的名字往往比他的作品流传得更快、更广,人们往往在未读到他的任何作品之前,便已了解了不少对于他的评价。于是当读者真正接触作品本身时,他们常常会或无意识地使自己对作品的理解和判断受先入之见的左右,或有意识地调动自己特有的理解力和判断力来作出与已有评价不同的结论。这两种倾向的共同点,便是试图在个人判断和群体判断之间建立一种平衡。

但当涉及到劳伦斯的时候,我们却很难找到这一平衡的支点。在西方现代文学史上,也许很少有哪位作家象他一样成为毁誉的焦点,获得如此褒贬迥异的评价。在他的生前身后,赞美和攻击总是相伴而来,不同时代的评论家和读者从各自不同的哲学、宗教、文学尤其是伦理道德观念出发

而众说纷纭，有的视其为洪水猛兽，有的视其为行动指南，更有人将他誉为先知，认为他创造了一种新宗教。

这就使我们在面对劳伦斯时不可避免地感到困惑，也迫使我们在阅读其作品的过程中投入更多的个人情感和独立的判断能力，在评价其思想时带上更强烈的个人色彩。而这一切的前提，便是我们必须接触作品本身，必须力求全面而完整地了解他的思想。这也正是我翻译这本散文选的目的。

劳伦斯一生著作甚丰，在不过20余年的创作生涯中，他尝试了除戏剧以外的各种文学体裁，在不同的文学领域中都以其独特的视角和不同凡响的见解而独树一帜。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他的小说，包括《儿子与情人》(1912)、《彩虹》(1915)、《恋爱中的女人》(1921)和《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在内的许多作品都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产生了强烈的社会效果。本世纪初在西方文学评论界影响很大的英国评论家利维斯(F.R. Leavis)将其誉为仅有的五位能够代表英国文学伟大传统的小说家之一(其他四位为简·奥斯汀、乔治·艾略特、亨利·詹姆斯和约瑟夫·康拉德，参阅The Great Tradition by F.R. Leavis)，可见作为小说家的劳伦斯在英国文学史上的地位已是毋庸置疑。不仅如此，劳伦斯还留下了数量相当可观的诗歌和散文，后者最初多发表于报纸和期刊，虽经结集出版，但仍鲜为一般读者所知，且大多数版本或繁芜庞杂，或分类过细，那种能以选择的眼光既广泛又突出重点地选收劳伦斯散文代表作的本子则不多见。

所以在伦敦的一家旧书店里，在那高及天花板的书架上，这本企鹅出版公司出的《劳伦斯散文选》便吸引了我的注意。仔细翻阅后，我不禁赞叹原编者理查德·阿尔丁顿

(Richard Aldington)在选材方面的智慧。本着将劳伦斯的散文珍品介绍给广大读者的立意，他精心挑选了劳伦斯不同时期、不同题材和不同风格的代表作，包括随笔、游记和文学艺术评论，多侧面地体现了劳伦斯的性、爱、自我、生命、宗教、政治和文学艺术等观点及其独具魅力的散文风格，对于读者和研究者更透彻全面地了解劳伦斯思想的丰富内涵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与小说和诗歌相比，散文这一形式给了劳伦斯更大的直抒胸臆的自由，他在小说中通过主题和人物而表达的观点和见解在散文中得到了更直接、更集中的阐述。

作于1928年的《性与美》一文可谓是一首对性的赞歌。在东西方文学史上，文学作品中对性的描写和表现古已有之，但象劳伦斯这样将性和性爱作为自己作品的主题、直言不讳地讴歌人的原始本能和自然天性的文学家却是前所未有的。劳伦斯认为，性是人与生俱有的自然本性，无以否认，无可厚非；性不象传统虚伪的道德观念所认为的那样丑恶、淫秽，而是正相反，它是美的和可爱的，是一切美、爱与生命的基础。在《爱》和《恐惧》等其他散文中，劳伦斯就现代人的前途和命运这个困扰着无数哲学家和文学家的问题作出了自己的回答，指出：只有消除对性的恐惧和仇视，复活在现代机械文明和工业社会中受到压抑和扭曲的人性，才能使人实现灵与肉的和谐而不至于变成僵尸和死灰，才能保持人的活生生的自我。

“自我”(self)是劳伦斯思想中一个重要的概念，它与弗洛伊德理论中的自我(ego)不同，而是更类似于弗氏的“本我”(id)，指的是人的肉体的、本能的“我”。但劳伦斯对于这个“自我”却持与弗氏对于“本我”不同的态度，这正是两人根本区别之所在。弗氏认为，对“本我”(即无意识的本

能和欲望)的压抑是人必须为文明发展作出的牺牲,但劳伦斯却怀疑这种牺牲的合理性,并继而怀疑这种文明本身的价值。他认为人的原始本能和自然天性是无罪的,有罪的是对这些本能和天性进行压抑的文明和社会。人的本能和肉体意识构成了人的浑朴天然、充满生机的活生生的自我,这一自我是人之作为真正的、纯粹的、卓然独立的个人的本质。人只有首先成为真正的自我,才有可能达到与他人的和谐;人与人之间一切联系的基础,便是每个人都成为自己独特的、无与伦比的活生生的自我。基于这种观点,劳伦斯在《论民主》一文中对以“自由、平等、博爱”为理想的西方民主精神进行了否定,认为所谓的民主不过是实利主义的平均法则,是将活生生的自我的真正敌人——社会及其物质财富——当作偶像来崇拜,使个性湮没于共性中,使个人沦为这部大机器上的一个零件。他批评了惠特曼的民主观点的理想主义色彩,指出人不是平等的,过去不是,将来也不可能是;只有抛却对国家、政府、民主、平等、博爱和共同人性的幻想,摆脱对于金钱和物质财产的崇拜,人才能成为完完全全的、活生生的自我,才能保持其原始自然的独立存在,才能成为自由的人。这就是劳伦斯的“新民主”和“新世界”的内容。在这篇文章中,劳伦斯不仅阐述了他的政治观点,而且如同在论述“性”和“爱”的散文中一样,为人类勾画出“应该具有”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其本身也充满了浓厚的理想主义色彩。

劳伦斯的这些基本观点贯穿于他在各个时期所作的不同题材的散文中,并进而成为他进行文学艺术批评的判断标准和价值尺度。他常常借批评之名而阐发自己独特的文学艺术思想,笔锋犀利,不落俗套,一反当时学究气十足的批评风气,令人耳目一新。《D.H.劳伦斯画集序》一文作于

1929年，在此之前劳伦斯曾举办过一次个人画展，受到警察的冲击。劳伦斯在这篇为自己的画集所作的序言中，通过对整个西方美术史的分析 and 评价，得出了这样的结论：精神、智力和理性的思维只会造成创造力和想象力的枯竭，人的肉体、本能和直觉的体验才是艺术创作的真正源泉。

如前所述，作为第一个公开宣扬复活人的原始本能和自然天性的作家、第一个将性和性爱作为救世良方的社会改造者，劳伦斯的一生始终承受着来自社会各方面的诋毁和攻击，迫使他必须时时或为自己的信念辩护，或向自己的对手反击，这便造成了他的散文风格的激烈、泼辣和慷慨激昂。他无所顾忌地嘲笑、痛快淋漓地诅咒、直言不讳地表白、热情洋溢地赞美，可谓嬉笑怒骂、锋芒毕露，毫不掩饰自己鲜明的个性。他的散文结构紧凑，节奏明快，给人一气呵成之感。与此同时，他还擅长于一种清新、自然、幽默、洒脱的文笔，从细微的小事引发出深刻的哲理，其构思之巧妙、取材之新颖、铺垫舒展之得心应手足见其不凡的笔力。

劳伦斯的散文因此而具有独特的艺术感染力。

译完这本散文选，已是10月金秋，飒飒秋风带来袭人的凉意。正如季节的变换一样，人们对于一本书或一个作家的兴趣也常常会经历一个冷热交替的过程。对一个作家来说，从未达到过“热点”也许可算是不小的遗憾，但昙花一现便湮没无闻却更为可悲。我相信劳伦斯在中国不会有这样的遭遇，因为无论我们对他的思想持怎样的看法，有一点应该承认：他所关注的，也正是我们每一个人所不得不关注的；他所思考的，也正是时时侵扰我们每一个人的问题。当我们对这些问题作出自己的回答时，我们不会忘记那曾以其真诚而无畏的探索给我们以启迪的思想者。

1988年10月于上海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英国著名作家劳伦斯的散文集。全书选收了劳伦斯不同时期、不同风格的代表作品，多侧面、全方位地体现了劳伦斯关于性、爱、自我、生命、宗教、政治和文学艺术等独具魅力的思路轨迹。作家围绕性与美、性与生命、性与道德、性与艺术等人们常感困惑的问题，直言不讳地讴歌人的原始本能和自然天性。书中充分表现了劳伦斯一以贯之的命题是：人的本能和肉体意识构成了人的浑朴天然、充满生机的活生生的自我；人的肉体、本能和直觉的体验是艺术创造的真正源泉；性是美的，它是一切美、爱和生命的基础。

劳伦斯的散文较之小说和诗歌，更多的是直抒胸臆。因此，书中丰富的思想内涵配之以无所顾忌地嘲笑、淋漓尽致地诅咒、毫不掩饰的表白、热情洋溢地赞美这样一种独特的艺术表现形式，更显示其不凡的笔力。

目 录

译者序.....(1)

性与美.....(1)

没有人爱我.....(8)

书籍.....(17)

效颦记.....(23)

公鸡似的女人和母鸡似的男人.....(28)

爱.....(32)

爬下毗斯迦山.....(40)

豪猪之死随想.....(47)

淡漠.....(66)

恐惧.....(70)

论民主.....(78)

鸟鸣啾啾.....(103)

诺丁汉和矿区.....(108)

纺线女与修道士.....(118)

寄自德国的信.....(132)

新墨西哥	(138)
论约翰·高尔斯华绥	(147)
美国版《新诗集》前言	(164)
论本杰明·富兰克林	(171)
白鲸	(184)
论惠特曼	(205)
累积的邮件	(223)
《D.H.劳伦斯画集》序	(232)

性 与 美

(1928年)

遗憾的是，性在人们的心目中是一个十分丑陋的字眼，丑陋得简直令人无法解释。性究竟是什么？我们想得越多却越糊涂。

科学认为性是一种本能；但本能是什么？显然本能是一种根深蒂固的、古老的习惯。但一种习惯，不管多么久远，总有一个开端，而性却实在没有开端。哪里有生命，哪里就有性。所以，性决不是可以养成的“习惯”。

人们又把性称为一种欲望，就象饥饿。一种欲望，但目的是什么？繁殖的欲望？这样说有点儿荒诞。据说雄孔雀长着美丽的羽毛是为了迷惑雌孔雀、满足自己繁殖的欲望，但为什么雌孔雀不长上美丽的羽毛迷惑雄孔雀、来满足她繁殖的欲望呢？她对蛋和幼雏的渴望肯定同雄孔雀一样强。我们无法相信她的性要求是如此之弱，以至于需要羽毛的宝蓝光彩去刺激她。根本不是这么回事。

至于我，我从没见过雌孔雀朝她丈夫青铜和宝蓝的光辉望过一眼，我相信她从未注意过。我从不信雌孔雀会区别青铜、宝蓝、褐色或绿色。

如果我见过一只雌孔雀着迷地盯着她丈夫的光艳美色，我或许会相信雄孔雀舒展开羽毛只是为了“吸引”雌孔

雀。但她从不看他。当他向她抖动全身的翎毛，象一阵风暴掠过树丛时，她只是显得有点儿得意。这时，她才似乎只是漫不经心地注意到了他的存在。

这些性的理论是令人惊讶的。雄孔雀向从不看他的白眼的雌孔雀展示他的美色，真想象不出，会有那样天真的科学家赋予雌孔雀对色彩和图案以深刻、能动的鉴赏力。哦，多么富有高度美感的雌孔雀啊！

雄夜莺以唱歌来吸引异性。但极其奇怪的是，当求爱和蜜月均已过去，雌夜莺注意的不再是他而是幼稚的时候，他才唱得最美妙。那么，如果他不是为吸引她而唱，那他一定是唱了给她散心、给她坐着取乐了。

理论是多么天真，多么讨人喜欢啊！但在它们背后却隐藏着一个动机，在所有性的理论背后都隐藏着一个根深蒂固的动机，那就是否定，就是要抹去美的神秘色彩。

因为美是神秘的，不能吃也做不出法兰绒。于是科学就说它不过是个诡计，用来捕捉雌性并诱惑她繁殖。多么天真！好象雌性需要引诱似的。要知道雌性甚至会在黑暗中繁殖——那么，哪里用得着美作诡计呢？

科学对美有一种不可思议的仇恨，因为美不符合因果之链；社会对性也有一种不可思议的仇恨，因为性老是搅乱了社会人攥钱的妙算。所以，这两股仇恨拧成一股，性和美就成了单纯的繁殖欲了。

而性和美是一回事，就象火焰和火。如果你仇视性，你就是仇视美；如果你爱活生生的美，你就得崇敬性。当然你可以爱衰老、僵死的美而仇恨性，但要爱活生生的美，你就必须崇敬性。

性和美如同生命和意识一样不可分，而伴随性与美并从性与美中产生的智是直觉。文明的巨大灾难是对性的变

态的恨。例如，有什么比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更能显出对性的刻毒的恨呢？这种恨还带着对美、对“活生生的”美的变态恐惧，造成了我们直觉官能和直觉自我的萎缩。

现代男人和女人深层的心理疾病就是直觉官能的病变和萎缩。整个生命世界，可以也只能通过直觉而为我们所感知并享有。但这点被我们否定了，因为我们否定了性和美——直觉生活和浑朴超然的源泉，而这种浑朴超然在自由的动植物身上表现得多么可爱！

如果说直觉是叶、美是花，那么性就是根。为什么一个女人可爱就可爱在20来岁的时候？因为这是性轻轻升上她脸庞的年龄，就象一枝玫瑰初绽花蕾。

这种感染力是美的感染力。尽管我们到处否定它，尽可能把美变得浅薄，如同垃圾。但，首要的是：性的感染力就是美的感染力。

对于美，我们因缺乏教育而简直无法谈起。我们假托说美是一种固定的排列：直鼻子、大眼睛等，认为一个可爱的女人必须长得象丽莲·杰许^①，一个漂亮男人必须象鲁道尔夫·瓦伦蒂诺^②。我们就是这么认为。

在实际生活中我们做得可大不一样。我们说：“她挺美，可我对她没意思。”在这里我们把“美”这个词完全用错了，应该说：“她具有美的典型特征，但她对我来说不算美。”

美是一种体验而不是别的什么。美不是固定的模式或五官的排列。它是可以感觉到的，是美好的一次闪耀或交流。令人苦恼的是，我们的美感被挫伤和磨钝了，我们失去了所有最好的东西。

① 丽莲·杰许(1896~)，美国女影星。——译者

② 鲁道尔夫·瓦伦蒂诺(1895~1926)，美国男影星。——译者

还是回到电影来吧——在查利·卓别林的古怪面孔上有一种本质的美，远胜于瓦伦蒂诺。卓别林的眉毛和眼睛中有一点真正的美，一点清纯的闪烁。

然而，我们的美感是那么残缺、笨拙，以至看不见卓别林的美，就是看见了也不认识。我们只看得见那种热闹显眼的，象鲁道尔夫·瓦伦蒂诺的所谓美，这种美只因为它符合现成的漂亮概念才讨人喜欢。

但是即使最相貌平平的人也会显得美，也会是美的。只需性之火轻柔地升起，就能将一张难看的脸变得可爱。这是真正的性的感染力，美感的交流。

相反，没有人能象一个真正漂亮的女人那样讨人厌，就是说，既然美是一个体验的问题而不是具体的形式，那么没人会象一个漂亮女人一样丑陋不堪；如果没有性的闪耀，如果她的一举一动掩饰不住难看的冷淡，她会显得多么可怕啊！这时，外表漂亮反而更糟糕。

性是什么？我们尚不理解，但性必定是某种火，因为它总是能传达一种温暖、闪烁的感觉，而当这闪烁变成一片纯粹的光辉时，我们就获得了美感。

真正的性感染力是性之温暖和闪烁的传达。性之火在我们体内或蛰伏或燃烧，即使活到90岁，它仍存在。如果性之火熄灭了，人也就变成行尸走肉。不幸的是，现在世上行尸走肉者越来越多了。

没有什么比一个性之火已熄灭的人更丑陋的了，那是一个粘土似的肮脏动物，人人避之唯恐不及。

然而，只要我们完完全全地活着，性之火就在体内郁积或燃烧。年轻时它闪烁、照耀；年老时虽变得柔和些、宁静些，但它依然存在。我们能够控制它，但只能不完全地控制它，这就是为什么社会仇视它。

只要它存在着，这性之火，这美与愤怒的源泉，它就在我们体内无法理喻地燃烧着。象真正的火一样，要是我们不小心碰到它，就会灼伤手指。只想要“安全”的社会人仇视性之火。

所幸的是，不是许多人都能够仅仅作社会人。古老的亚当之火郁积着，而火的一个性质就是它会点燃别的火。这里的性之火点燃了那里的性之火。也许它只能将闷火拨成轻柔的光热，也许它能唤起一次夺目的闪烁，或者激起一束火焰。火焰趋向火焰，就会燃成一片熊熊大火。

每当性之火闪着光，它就能在这里或那里唤起一个响应。或许它只能唤起一丝温暖和乐观，你就会说：“我喜欢那个姑娘，她真不错。”也许它能激起一片闪光，使世界更友善、生活更美好，那么你就会说：“她是个有吸引力的女人，我喜欢她。”

或许她会拨旺一束火焰，在点燃宇宙之前先照亮了她自己的面容，那么你会说：“她是个可爱的女人，我觉得她可爱。”

很少有女人能激起真正的可爱感。一个女人不是天生美丽的，说她天生丽质只是为了掩饰我们对美的可怜、残缺又笨拙的理解。成千上万个女人象黛安娜·德·波蒂埃^①、兰特利夫人^②或别的名媛一样漂亮，今天有成千上万个绝顶好看的女人。但是，唉！可爱的女人是多么少！

为什么呢？因为她们缺乏性感。当性之火在体内苏醒，纯洁而美好，照亮了她的脸并触动了我体内的火时，一个漂亮的女人才变得可爱。

① 黛安娜·德·波蒂埃(1499~1566)，法王亨利二世的情妇。——译者

② 兰特利夫人(1853~1929)，英国影星兼上流社会名媛。——译者

这样她对我来说就变成了一个可爱的女人，她就是一个活生生的可爱的女人；不单单是一张照片。而一个可爱的女人是多么令人心醉啊！但是，天哪！可爱的女人是多么少！在这样一个充满了漂亮极了的姑娘和妇女的世界上，可爱的女人是多么令人遗憾地少！

漂亮、好看，但并非可爱、并非美。漂亮和好看的女人有端正的五官和一头秀发，但一个可爱的女人却是一种体验。这是一个传递火的问题，是性感染力破除可怜的现代词汇的问题。过去，性感染力适用于黛安娜·德·波蒂埃，在美好的日子里甚至也适用于自己的妻子——哎呀，现在这个词本身就是诽谤和中伤。然而，现在取代可爱之火的却的确是性感染力。我想两者是一回事，只是标准截然不同。

实业家的漂亮而忠实的女秘书之价值，仍主要在于她的性感染力。这不暗指任何“不道德关系”。

甚至今天，一个不乏慷慨的姑娘仍喜欢感到她是在帮助一个男人，如果这男人愿意接受她的帮助。要男人接受自己帮助的欲望就是她的性感染力。这是一团真诚的火，即使热量很有限。

但这团火仍保持了“实业”界的活力。如果没有女秘书进入了实业家的办公室，实业家们到现在很可能已经垮掉了。她唤起了自己体内的神圣的火，又把这火传达给她的老板。他感到增添了一份能量和乐观精神——生意兴隆了。

当然，性感染力也有它的另一面，它能导致被吸引一方的毁灭。女人如果利用性吸引力为自己谋利益，那就该某个可怜的家伙倒霉了。但性感感染力的这一面近来被过度使用了，所以就不如过去那么危险了。

巴尔扎克小说中那些毁了大批男人的性感名妓如今竟